

上海锦江国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锦江国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19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和书面形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9年8月29日上午在上海虹桥郁锦香宾馆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1名，实到董事11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执行《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的议案

详见公司《关于执行〈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9）。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锦江国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31日